**證道：相配的配偶 講員：林天行牧師**

**經文：創世記2章18-25節**

**讀經：**

18耶和華　神說：「那人獨居不好，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。」19耶和華　神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，看他叫甚麼。那人怎樣叫各樣的活物，那就是牠的名字。20那人便給一切牲畜和空中飛鳥、野地走獸都起了名；只是那人沒有遇見配偶幫助他。21耶和華　神使他沉睡，他就睡了；於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，又把肉合起來。22耶和華　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，領她到那人跟前。23那人說：這是我骨中的骨，肉中的肉，可以稱她為「女人」，因為她是從「男人」身上取出來的。24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25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，並不羞恥。

**大綱：**

1. **人與神的關係是所有關係的基礎**
2. **夫婦平等的關係是婚姻的基礎**
3. **更多的以神為你的神，更多的以你的配偶為你的朋友**